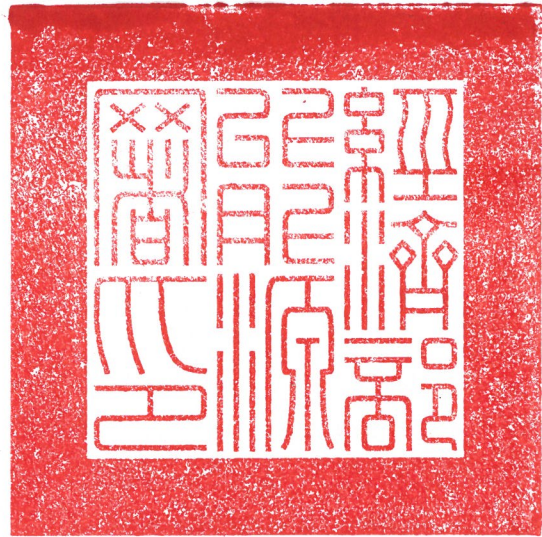


# 經濟部能源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19 日  
發文字號：能油字第 11402003030 號  
附件：114 年度偏遠與原住民族地區家用  
桶裝瓦斯差價補助每桶補助費用



主旨：公告「114 年度偏遠與原住民族地區家用桶裝瓦斯差價補助每桶補助費用」。

依據：「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及運輸費用補助辦法」第 31 條第 2 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114 年度偏遠與原住民族地區家用桶裝瓦斯差價補助每桶補助費用，如附件。
- 二、前揭每桶補助費用之補助期間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代理署長 李君禮